

江门市江海区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

江海征预公告字〔2024〕29号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土地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因公共利益的需要，需征收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办事处英北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属下的集体土地，现将拟征收土地情况预公告如下：

一、拟征收土地的征收目的：因需促进构建以先进制造业为主体的现代产业体系，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确需征收农民集体所有土地。

二、拟征收土地的位置和范围：江珠高速以东英北村天福围（土名）（详见公告附图）。实际征收土地范围以最终批准文件为准。

三、拟征收土地面积：61671 平方米（合 92.5065 亩，以 2000 国家大地坐标计算）

四、公告期限：2024 年 7 月 3 日至 2024 年 7 月 16 日。

五、工作安排：自本预公告发布之日起，江门市江海区人民政府将组织开展征收土地现状调查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征收土地现状调查：进入拟征地现场，对土地的位置、权属、地类、面积，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等进行调查，请各相关单位和个人相互知照，并予以配合。调查结果将与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等利害关系人共同确认。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听取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村民委员会和其他利害关系人的意见。

六、其他事项

自本预告发布之日起，除正常农业生产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种抢栽抢建；违反规定抢种抢栽抢建的，不予补偿安置，并由当事人无条件清理和拆除，同时负责相关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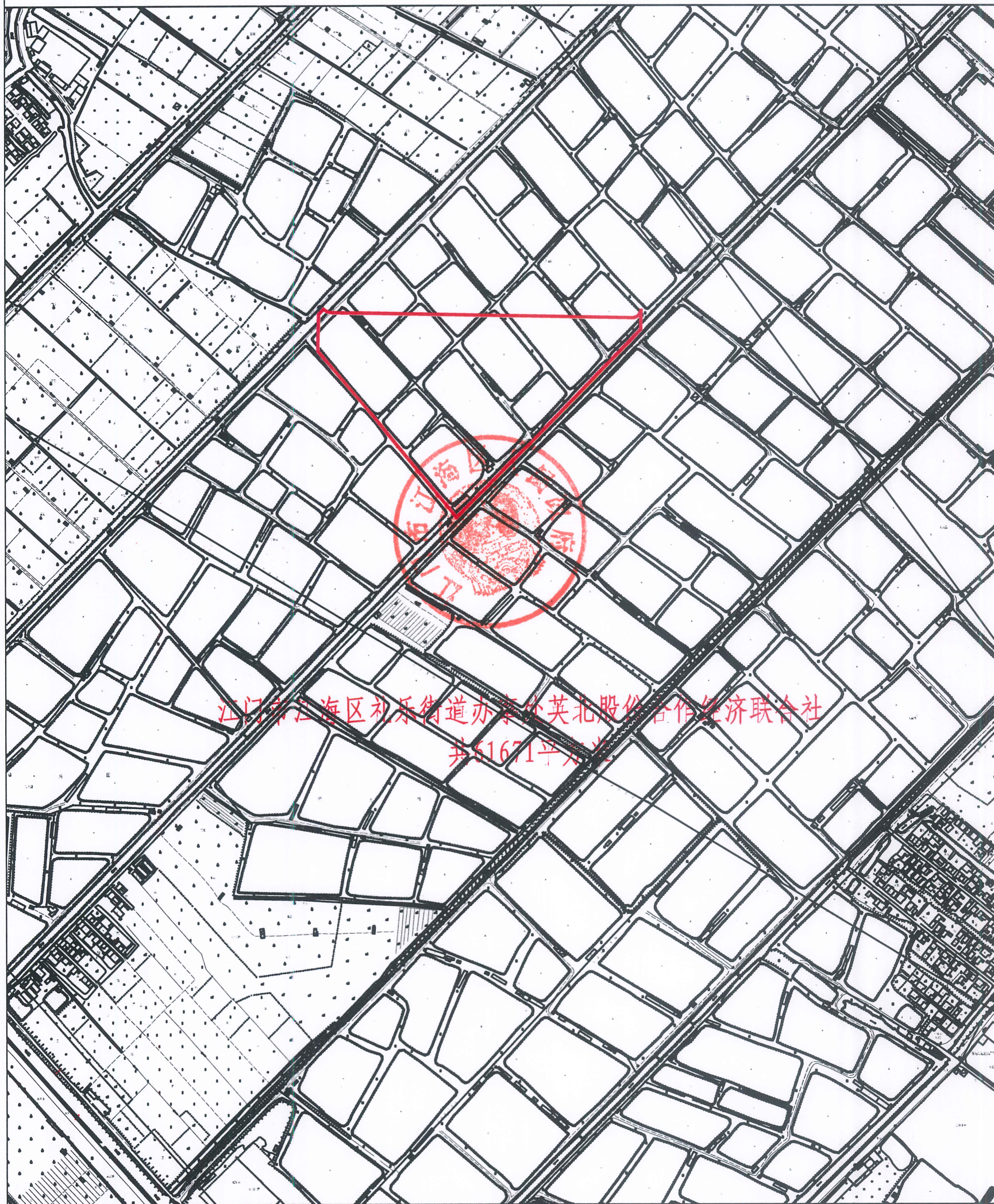
专此公告。

附件：江海征预告字〔2024〕29号附图

江门市江海区人民政府

2024年7月3日

江海征预公告字〔2024〕29号



江门市江海区礼乐街道办事处英北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共51671平方米

绘图单位：江门市江海区自然资源局

日期：2024年7月3日